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4季度报告

2018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年01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0月0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0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6月1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9,878,608.00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长期内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内，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国家产业政策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的研究，积极把握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利率走势、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券种的流动性以及信用水平，结合定量分析方法，确定资产在非信用类固定收益类证券（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和信用类固定收益类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A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068	00606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69,877,148.00份	1,460.00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10月01日 - 2018年12月31日)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A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9,394,863.19	17.94
2. 本期利润	12,137,303.96	23.1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8	0.015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80,400,716.07	1,480.3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37	1.0139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8%	0.04%	1.99%	0.05%	-0.41%	-0.01%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0%	0.04%	1.99%	0.05%	-0.39%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 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建仓期已经结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旻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06-14	-	7	杨旻女士，金融学硕士，具有CFA资格，7年证券从业经验，2011年2月至2015年6月，任职于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固收投资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7月，任职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固收投资经理；2016年8月至2017年7月，任职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固收投资副总监。于2017年10月加入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现任中加颐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6月14日至今）、中加纯债定期开放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8月10日至今）、中加颐享纯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8月10日至今）、中加聚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8月10日至今）、中加颐慧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8月10日至今）、中加心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8月10日至今）、中加颐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8月10日至今）、中加颐鑫纯债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9月14日至今）、中加颐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1月29日至今）、中加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2月26日至今）。
--	--	--	--	--	--

注：1、任职日期说明：杨旸的任职日期以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为准。

2、离任日期说明：无。

3、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公司使用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不公平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同日反向交易控制的规则，并且加强对组合间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和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同时，公司利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各组合间不同时间窗口下的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

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债市经历了一轮大牛市，与此前的牛市类似，经济基本面的下行是驱动此轮牛市的最核心因素。2017年的严监管，金融去杠杆，在不断下行的基本面面前最终均让位于稳增长的压力。大牛市中，行情经历了两段较为明显的调整，第一轮是4月份，降准后，资金面异常紧张，回购利率明显高于降准前，市场感觉降准降出了小钱荒，这反映出当时对经济下行的预期不足不够，货币政策还处于略矜持的阶段，市场也对牛市的来临产生了犹疑；打破这轮调整的是基本面的向下以及贸易战的超预期恶化；第二轮调整是8-9月，这轮调整有几个因素碰头，第一因素是8月份资金面异常宽松，市场利率与政策利率接近倒挂，正回购传言再起，利率低位反弹；第二个因素是通胀预期的回升，对猪周期的担忧、菜价的担忧、房租的担忧等扰动了市场的情绪；第三个因素是地方债的放量供给，占据了配置盘的大部分资金，货币政策的配合略显动力不足；第四个因素是美联储的9月份加息，中美利差一度收窄至脱离舒服区间，对汇率和利差约束的担忧制约了收益率的继续下行。该轮调整的打破以降准作为触发点，我国货币政策与美国暂时脱钩，极大地刺激了市场的信心；通胀预期在总需求下滑的预期中被压制，地方债的供给洪峰也于10月份度过，债市再度狂奔。

当前，10年国开收益率从高点下行了160bp，从幅度来看，已经走完了一个标准牛市的绝大部分路程。对经济悲观的预期已经非常一致，经济进一步加速恶化是否会出现还需要观察。风险偏好的快速下降，国内以及外围股市的连续下跌为债牛的延续再添动力。票息收益对组合的贡献占比可能会进一步提升，完全依赖于资本利得来提升收益的风险在不断变大。后续权益类资产可能会阶段性的对债券造成冲击，债牛且行且珍惜。

报告期内，基金主要以利率债和存单为主要投资标的，以有效规避信用风险。存续期内基金适当的抓住机会进行了拉长久期的操作，并运用了骑乘策略在收益率曲线的短端进行布局，取得了一定的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中加颐信纯债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0137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9%；截至报告期末中加颐信纯债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1.0139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人民币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28,111,000.00	98.00
	其中：债券	1,028,111,000.00	98.0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 计	258,677.25	0.02
8	其他资产	20,707,733.52	1.97
9	合计	1,049,077,410.77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83,494,000.00	113.2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83,494,000.00	113.2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44,617,000.00	18.53
9	其他	-	-
10	合计	1,028,111,000.00	131.74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08	18国开08	2,300,000	234,209,000.00	30.01
2	180313	18进出13	1,500,000	151,590,000.00	19.42
3	170205	17国开05	1,300,000	131,326,000.00	16.83
4	170209	17国开09	1,000,000	101,550,000.00	13.01
5	170403	17农发03	700,000	70,672,000.00	9.0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编制日前一年内，恒丰银行2018年1月16日-2018年11月2日期间因违规办理票据业务、虚增存贷款、信贷资金入市、违法违规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银行承兑汇票、严重违法审慎经营原则、违法违规办理商业承兑汇票转贴现业务、违规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采取不正当手段违规发放贷款、违法违规办理票据业务员、内控管理失控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内控管理不到位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对支行内控管理失控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未进行有效监督、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资金回流出票人账户用作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贸易背景审查不严格、违规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贸易背景真实性审查不审慎、企业信贷资金用途管理不到位等原因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743万元。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其他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股票，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086.1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0,689,647.3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0,707,733.5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流通受限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A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69,877,187.57	1,5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0.19	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9.76	4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0.00	0.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9,877,148.00	1,460.00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1001-20181231	199,968,009.30	0.00	0.00	199,968,009.30	25.97%
	2	20181001-20181231	299,909,027.29	0.00	0.00	299,909,027.29	38.96%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该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占比较大，该投资者在赎回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存在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另外，该投资者在大额赎回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基金可能存在为应对赎回证券变现产生的冲击成本。</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中加颐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中加颐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加颐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纬路35号综合办公楼

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杭州市延安路368号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95526（免长途费）

基金管理人网址：www.bobbns.com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22日